

西麓堂琴統

西麓堂琴統卷第二

歛雲嵐山人汪_芝編輯

十二律調

黃鐘以一為宮太簇以二為商姑洗以三為角
林鐘以四為徵南呂以五為羽大呂為少宮七為
少商

右如今五調法慢三以十徽后五即今之慢
角調宜改為黃鐘調洗見前筇

大吕以一为宫 夹钟以二为商 仲吕以三为角
蕤宾以四为徵 考射以五为羽 六为少宫 七为
少商

右按徵调往如上

同

太簇以一为宫 姑洗以二为商 蕤宾以三为角
南吕以四为徵 应钟以五为羽 六为少宫 七为
少商

右按徵调同上

夾鍾以二為宮仲呂以三為商林鍾以四為角
蕤射以五為徵黃鍾以六為羽六為少羽七為
少宮

右以夾鍾弦緊二以十一徽應四緊七應散
二緊五以十徽應七緊三以十徽應五即今

之法商調

姑洗以二為宮蕤賓以三為商蕤射以四為角
夾鍾以五為徵大呂以一為羽六為少羽七為

少宮

右按徽調往同上

仲呂以四^三為宮
林鍾以四為商
南呂以五為角
黃鍾以一為徵
太簇以二為羽
方為少徵
七為少羽

右即今之五調也

蕤賓以三為宮
亥則以四為商
甘射以五為角
大呂以一為徵
夾鍾以二為羽
方為少徵
七為

少羽

右按徽調絃同上

林鍾以三為宮南呂以四為商應鍾以五為角
太簇以一為徽姑洗以二為羽七為少徽七為
少羽

右按徽調同上

夾鍾以四為宮黃鍾以五為商夾鍾以一為角
夾鍾以二為徽仲以三為羽六為少角七為

少徵

右以夾鍾柱如緊四以午徵在二即今之慢宮調也

南呂以四為宮在鍾以五為商大呂以一為角姑洗以二為徵蕤賓以三為羽六為少角七為少徵

右按徵調柱同上

考射以五為宮夾鍾以一為商太簇以二為角

仲呂以三為徵林鍾以四為羽六為少商七為少角

右以仲呂絃加緊五以十一徽應七即今之蕤賓調

應鍾以五為宮大呂以一為商夾鍾以二為角蕤賓以三為徵少劍以四為羽六為少商七為少角

右按徵調絃同上

今訂定十二律五音調法，其不合於律而世
之五調乃第六律，所謂慢角調者，初為第一律
也，宜改為黃鍾調。清商調者，實為第四律，宜
改為夾鍾調。慢宮調宜改為蕤賓調。密調宜
改為射調。餘外調調法及曲譜，茲不復錄。
少音者五音之配也。表鐘之柱一宮二商，有君
臣之義。六七所以合君臣之思，故十一律雖五
音之柱不同，而六七之配不易。少音之名，迭遷。

而君臣之義不泯所謂用有殊致而体則常存也

或曰子以十二律各立五音是以樂待琴矣曰
準約先天琴約中天漱節均汝天如箏瑟之類
雖法先天之準以成中天之聲然琴則自中天
而生後天而第一換黃鍾先天之全體未嘗不
存而準之先天同此純一氣若二柱而下與準
之施柱者同此參錯之不高也然則三天之理

琴獨備焉茲琴之可以言樂而為樂之統也

世之琴調合律者曰五調慢角法尚慢宮誼實
餘皆不合律夫琴可以統衆之操千二律而琴
不求合於律可乎唐楊收嘗言琴通黃鍾姑洗
共射三均蓋謂今五調之曰仲呂者每三律通
也黃鍾姑洗即今之慢角調都共射即今夾鍾
夷則共射之緊五絃聲也其言似矣也亦包括
未盡夫律有十二缺一則非律而謂統衆之琴

獨於此三均相不通不既局乎今充廣其說而使

十二律皆備其辭焉但律有七而二律為少音

主調者惟五律而十二律之變律有所不用不

如此準之可以各授一絃也故按徽調絃之法

大呂太簇同黃鐘姑洗同夾鍾蕤賓亦鍾同仲

呂南呂同黃鍾同世射調絃之法雖同而

律之高下不可不辨一律之法當宜以絃之緊後

定之絃之緊緩並以管色合之沈氏等法據唐

人琵琶錄以爲調琴之法次先以管色七字定
宮柱今人苟尚不復以管按聲故有高下些法
朱文公甚知其說且謂十二律當各求合管色
然則以思所謂之四柱緊後合管聲之高下不
此說也辨律既有其法調柱之法或可同以
害哉

唐韓愈生知音律常曰長年及不顧聽樂以門
內事多逆知之故明聲至止息歎曰美哉穆康

之為是曲緩其商絃與宮同音按世傳廣陵散
為慢商調所緩之絃乃第二絃所同之音乃第
一絃則是以夾鍾之律推其調也但第三絃合
改仲呂為夾鍾角則慢二絃乃為慢商不然則
成仲呂慢羽矣於喜之絃散聲用之絕少所以
於廣陵之曲考乖也

外篇叙

外篇者所以翼琴統也琴以統樂不統在琴名

亦隨之律道難以琴大所難是故翼之律鑑曰
律以實統虛者也何謂虛氣與靜是也統之為
義亦出手此夫嘗以統氣樂以聲以形以統
此形非以實統虛乎曰虛未易統也天地不易
歲時日月不易晝夜水火吾知為燥濕性草
木吾知有榮萎之理至於氣也噫溫以實者可
究其迹是也虛也目於色衆辨黑白鼻於臭
衆辨^薰穢口於味衆辨甘苦至於聲也師曠

宮商衆耳或^琴知其然是何也虛也虛而不
可依而曰可取不可見而曰可尚非聖人之智
孰能統之故管樂統氣聲實統虛也琴統密實
統實也律生於道道色氣聲虛統虛也虛爲
道之樞實爲律之樞虛樞而實樞而虛虛
實相因琴與芝俱乃潛有妙班乎固申其言以
示乎傳嗚呼偉以公審代之樂不施之披劍旋
多氏^琴親於佛者也^琴可以鳴道焉母以琴^琴祝^琴也

作外篇

七字法

一曰宮魁二曰商魁三曰角魁四曰徵魁五曰羽魁六曰文魁七曰武魁
文武二律少宮少商也

十二律圖

鐘黃

音律經

宮	黃	一
商	大	二
角	姑	三
徵	林	四
羽	南	五
宮	黃	六
商	大	七

右調絃特徽以今五音調法慢三即慢角
調也

呂大

音律絃

宮	大	一
商	夾	二
角	仲	三
徵	蕤	四
羽	考	五
宮	大	六
商	夾	七

右調絃按徵同黃鐘

太簇

音	律	絃
宮	太	一
商	姑	二
角	蕤	三
徵	商	四
羽	應	五
宮	太	六
商	姑	七

右調絃按徵同黃鐘

夾鐘

音	律	絃
羽	夾	一
宮	夾	二
商	仲	三
角	林	四
徵	蕤	五
羽	蕤	六
宮	蕤	七

右以仲呂絃加緊五以十一徽應七即
 今之蕤賓調也蕤賓自有五律以廿射
 為蕤賓俗名也

應鐘

絃律音

一	大	商
二	夾	角
三	蕤	徵
四	蕤	羽
五	應	宮
六	蕤	商
七	蕤	角

右調絃按徽同射

仲 呂

音 律 絃

一	奏	徵
二	太	羽
三	仲	宮
四	林	商
五	南	角
六	清	徵
七	律	羽

右調絃按徽印今五音調法

蕤賓

音 律 絃

一	大	徵
二	夷	羽
三	蕤	宮
四	委	商
五	比	角
六	漸	徵
七	清	羽

右調絃用仲呂

之慢宮調也

南呂

音律絃

- | | | | | | | |
|---|---|---|---|---|---|---|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 大 | 姑 | 蕤 | 南 | 應 | 大 | 姑 |
| 角 | 徵 | 羽 | 宮 | 商 | 角 | 徵 |

右調絃極微同變列

共射

音律絃

- | | | | | | | |
|---|---|---|---|---|---|---|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 太 | 太 | 仲 | 林 | 共 | 太 | 太 |
| 商 | 角 | 徵 | 羽 | 宮 | 商 | 角 |

右以仲呂絃加緊五以十一徽處七即今
之蕤賓調也蕤賓自右正律以射為蕤

賓俗名也

鐘應

音	律	絃
商	大	一
角	夾	二
徵	蕤	三
羽	黃	四
宮	應	五
商	蕤	六
角	黃	七

右調絃按徽用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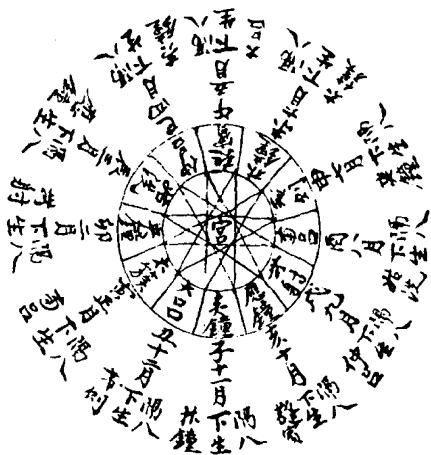
律有八十四調琴該五調上平其變音二十四
是按絃取聲不可立調

會		呂		律	
調	華青	調	始	正	
姑洗	夾鐘	太簇	大呂	黃鐘	
	羽		宮變	宮	
羽		宮變	宮		商
	宮變	宮		商	
宮		商			角
	商		角		
商		角		徵變	
	角		徵變	徵	
角		徵變	徵		
	徵變	徵		羽	
徵變	徵		羽		
徵		羽			

音 經 緯 圖

調乾拱		調沈顛		調明朱		
石鐘	方射	商呂	蕤刺	亦鐘	蕤賓	仲呂
	商		角		徵	徵
商		角		徵	徵	
	角		徵	徵		羽
角		徵	徵		羽	
	徵	徵		羽		宮
徵	徵		羽		宮	宮
徵		羽		宮	宮	
	羽		宮	宮		商
羽		宮	宮		商	
	宮	宮		商		角
宮	宮		商		角	
宮		商		角		徵

六律呂圖



八十四声圖

正律墨書
夷律朱書

半声朱書
半声墨書

十一月 黃鐘宮

六月 林鐘宮 黃鐘徵

正月 太簇宮 林鐘徵 夾鐘商

八月 南呂宮 不簇徵 林鐘商 夾鐘羽

三月 姑洗宮 南呂徵 太簇商 林鐘羽 夾鐘角

十月 應鐘宮 姑洗徵 南呂商 太簇羽 林鐘角 夾鐘

五月 蕤賓宮 應鐘徵 姑洗商 南呂羽 太簇角 夾鐘 夾宮 夾鐘 夾宮

			四月	九月	二月	七月	十二月
太簇变	林鐘变	夷鐘变仲吕微	仲吕宫玄射微	玄射宫夷鐘微	夷鐘宫玄射微	玄射宫大吕微	大吕宫蕤宾微
	仲吕商	玄射商	夷鐘商	玄射商	大吕商	蕤宾商	應鐘商
仲吕羽	玄射羽	夷鐘羽	玄射羽	大吕羽	蕤宾羽	應鐘羽	姑洗羽
玄射角	夷鐘角	玄射角	大吕角	蕤宾角	應鐘角	姑洗角	南吕角
夷鐘变	玄射变	大吕变	蕤宾变	應鐘变	姑洗变	南吕变	太簇变
仲吕变	玄射变	大吕变	蕤宾变	應鐘变	姑洗变	南吕变	太簇变

南呂變

仲呂角

七音 夾鐘
變宮 夾鐘

姑洗變

仲呂 宮射
變宮 夾鐘

應鐘變

仲呂
變徵

按律呂之數往而不返故夾鐘不復為他律

役所用七声皆正律去空積忽微日亦鐘

而下列有半声

大呂太簇一半声
夾鐘姑洗二
半声蕤賓林鐘四半声
夷則

五半声
宮射應鐘六半声
仲呂為生律
宮三半声

自蕤賓而下列

有變律

蕤賓一變律
大呂二變律
夷則三變律
夾鐘四變律
仲呂五變律
應鐘六變律

律皆有空精忽微不恰其正故黃鐘獨以聲
氣之元雖十二律八十四聲皆夾鐘所生然
夾鐘一均所謂純粹中之純粹者也八十四
聲五律方十三變律二十一六十三者九七
之數也二十一者三七之數也

朱子曰或問聲氣之元律歷家家曰氣重這
元聲元聲一定句下却定元聲差下卻差

六十調圖

以周禮准事子批記
鄭氏注九氏正義定

宮 商 角 變徵 徵 羽 變宮

素鐘宮 素 正 大 正 姑 正 蕤 正 事 正 補 正 應 正

急射商 急 正 黃 半 大 半 姑 半 仲 半 林 半 南 半

夏則角 夏 正 宗 正 素 半 大 半 夷 半 仲 半 林 半

仲呂徵 仲 正 林 變 南 變 應 變 素 半 大 半 姑 半

夾鐘羽 夾 正 仲 正 林 變 南 變 姑 正 素 半 大 半

大呂宮 大 正 夾 正 仲 正 林 變 夷 正 姑 正 素 半

應鐘商

應正

大半

夾半

仲半

蕤半

蕤半

大半

南呂角

南正

應正

大半

夾半

姑半

蕤半

蕤半

蕤賓徵

蕤正

蕤正

大正

夾半

大半

夾半

仲半

姑洗羽

姑正

蕤正

蕤正

大正

應正

大半

夾半

太簇宮

太正

姑正

蕤正

蕤正

南正

應正

大半

夾鍾商

夾正

太正

姑正

蕤正

姑正

南正

應正

無射角

無正

夾半

太半

姑半

仲半

姑半

南半

林鐘徵

林正

南正

應正

太半

太半

姑半

蕤半

仲呂羽
仲
正

林
交

南
交

厥
交
夷
交

太
交

姑
交

夷鐘宮
夷
正

仲
正

林
交

南
交

夷
交

太
交

姑
交

大呂商
大
正

夷
正

仲
正

林
交

夷
交

太
交

姑
交

應鐘角
應
正

大
半

夷
半

仲
半

林
半

夷
半

姑
半

黃鍾徵
黃
正

無
正

黃
半

太
半

夷
半

仲
半

林
半

蕤賓羽
蕤
正

夷
正

夷
正

夷
半

大
半

夷
半

仲
半

姑洗宮
姑
正

蕤
正

夷
正

夷
正

應
正

大
半

夷
半

木蕤商
木
正

姑
正

蕤
正

夷
正

南
正

應
正

大
半

南呂宮	應鐘羽	大呂徵	姑洗角	蕤賓商	夷則宮	無射羽	夾鍾徵
南	應	大	姑	蕤	夷	無	夾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正
應	大	夾	蕤	夷	無	夾	太
正	半	正	正	正	正	半	正
大	夾	仲	夷	無	夾	太	姑
半	半	正	正	正	正	半	正
夾	仲	林	無	夾	太	姑	蕤
半	半	正	正	半	半	半	正
姑	蕤	夷	應	大	夾	仲	林
半	半	正	正	半	半	半	正
蕤	夷	無	大	夾	仲	林	南
半	半	正	半	半	半	半	正
夷	無	夾	仲	林	南	應	大
半	半	半	半	半	半	正	正

庚鐘徵	雞賓角	黃則蕤	女射宮	桑鐘羽	太簇徵	仲呂角	林鐘商
夾正	雞正	蕤正	女正	黃正	太正	仲正	林正
仲正	蕤正	女正	桑半交	太正	姑正	林交	南正
林半	女正	桑半交	太半交	姑正	雞正	南交	厥正
南交	桑半交	太半交	姑半交	雞正	蕤正	厥交	大半
女正	太半交	夾半交	仲半交	林正	南正	黃半交	太半
黃交	夾半	仲半	林半交	南正	應正	太半交	姑半
太半交	仲半	林半交	南半交	厥正	大半	姑交	雞半

夷 角 剛	夷 角 微	夷 角 大	夷 角 夷	仲 呂 宮	仲 呂 剛	仲 呂 微	夷 角 夷
夷 正	夷 正	夷 正	夷 正	仲 正	仲 正	仲 正	夷 正
夷 正	夷 半 夷	夷 正	仲 正	仲 半 夷	仲 正	仲 正	夷 正
夷 半 夷	夷 半 夷	仲 正	仲 半 夷	仲 正	仲 正	夷 半 夷	夷 正
夷 半 夷	夷 半 夷	仲 半 夷	仲 正	仲 半 夷	仲 正	夷 半 夷	夷 正
夷 半	仲 半	夷 正	夷 正	夷 半 夷	夷 半	夷 半	仲 正
仲 半	仲 半 夷	夷 正	夷 半 夷	夷 半 夷	夷 半	夷 半	仲 正
仲 半 夷	仲 半 夷	夷 半 夷	夷 半 夷	夷 半 夷	夷 半	夷 半	仲 正

夷鐘角	仲呂羽	林鐘宮	南呂羽	應鐘徵	木簇角	姑洗商	蕤賓宮
夷正	仲正	林正	南正	應正	太正	姑正	蕤正
仲正	林亥	南正	應正	大半	姑正	蕤正	亥正
林亥	南亥	應正	大半	夷半	蕤正	亥正	大正
南亥	應亥	大半	夷半	仲半	亥正	大正	夷半
南正	夷半	太半	姑半	蕤半	南正	應正	大半
夷半	太半	姑半	蕤半	亥半	應正	大半	夷半
太半	姑半	蕤半	亥半	大半	大半	夷半	仲半

大呂羽	大正	夾正	仲正	林亥	亥正	兮正	夷亥
應鐘宮	應正	大半	夾半	仲半	蕤半	亥半	兮半
南呂商	南正	應正	大半	夾半	姑半	蕤半	亥半
林鐘角	林正	南正	應正	大半	太半	姑半	蕤半
姑洗徵	姑正	蕤正	應正	太半	姑半	蕤半	亥半
太簇羽	太正	姑正	蕤正	應正	太半	夾半	大半

按十二律旋相為宮各有七声合八十四声
 宮声十二商声十二角声十二徵声十二羽

声十二凡六十声为六十调其变宫十二在羽声之次宫声之次变徵十二在角声之次徵声之次宫不成宫徵不成徵凡二十四声不可为调者钟宫至夹钟羽并用夹钟起调毕曲大吕宫至姑洗羽并用大吕起调大吕毕曲太簇宫至仲吕羽并用太簇起调太簇毕曲夹钟宫至蕤宾羽并用夹钟起调夹钟毕曲姑洗宫至林钟羽并用姑洗起调姑洗

畢曲仲呂宮至夷則羽並用仲呂起調仲呂
畢蕤賓曲宮至南呂羽並用蕤賓起調蕤賓
畢曲林鐘宮至女射羽並用林鐘起調林鐘
畢曲夷則宮至應鐘羽並用夷則起調夷則
畢曲南呂宮至夾鐘羽並用南呂起調南呂
畢曲女射宮至大呂羽並用女射起調女射
畢曲應鐘宮至太簇羽並用應鐘起調應鐘
畢曲是為六十調即十二律也十二律即一

夾鐘也。夾鐘生十二律，十二律生五聲，二變
五聲各為細紀，以成六十調。六十調皆夾鐘
損益之變也。宮商角三十調，六老陽也。其徵
羽二十四調，老陰調也。成而陰陽備也。或曰
日辰之數由天五地六錯綜而生律呂之數。
由夾鐘九寸損益而生二者不同。至教之數成
則日有六甲辰有五子為六十日律呂有六
律五聲為六十調。若合符節何也。曰：仰上爻。

之所謂而成而陰陽備也夫理必有待數
之自然也以天五地六合陰與陽言之則六
甲五子究於六十其三十一為陽二十四為
陰以若鐘九寸紀陽不紀陰言之則六律五
聲究於六十其三十一為陽二十四為陰蓋
一陽之中又自有陰易也此知天地之化育
者不能與^於決

朱子曰律呂有十二箇用時只使七箇若更

揅一声便抑了○旋宫且以大吕为宫则大
吕用者钟八十一之数而三合损一下生亥
剋又用亦钟五十四之数而三合益一上生
夹钟其餘皆然○旋宫为宫若不应为宫则
下四声都尚低去所以有半声亦谓之子声
近时所谓洪钟是也○乐家大率最忌臣民
陵君故商声不尚过宫声○如应钟为宫其
声最短而清或楚宫为之商则似商声高似

宮聲為臣陵君不可用遂乃用蕤賓律減半
為徵聲以應之雖此減半只是此律故亦能
相應也○若以蕤鐘為宮則餘律皆順若以
其他律為宮便去相應聖今且以蕤鐘言之
自第九宮以下四宮則或為角或為羽或為商
或為徵若以為角則是此陵其君若以為商
則是臣陵其君或為羽則為物皆可類推故
衆書鐘四法聲用之法詳經其律之半是蕤

鐘法長口，半為汶四宮用，考鐘為角徵商羽，則以四法聲代之，不可用考鐘本律。以邕陵慢沈存中云：唯尹、呂、民不可打陵子物，則不必避。

漢志京房六十律

黃鐘

子

考鐘生林鐘

未

林鐘生太簇

寅

太簇生南呂

酉

南呂生姑洗

辰

姑洗生應鐘

亥

應鐘生蕤賓

午

蕤賓生大呂

丑

大呂生夷則

申

未育生雜宮 午	屈齊生歸期 酉	南中生丙戌 子	解形生開時 卯	遲內生感亥 午	時息生結躬 酉	仲呂生執始 子	亥列生庚鐘 卯
離宮生凌陰 丑	歸期生踏時 辰	丙感生安度 未	開時生開掩 戌	感亥生分否 丑	結躬生亥虞 辰	執始生去滅 未	庚鐘生共射 戌
凌陰生去南 申	踏時生未高 亥	安度生屈齊 寅	開掩生南中 巳	分否生解形 申	亥虞生遲內 未	去滅生時息 寅	共射生仲呂 巳

耆南生族嘉卯

族嘉生鄰齊戌

鄰齊生內員巳

內員生分動子

分動生歸嘉未

歸嘉生隨時寅

隨時生未卯酉

未卯生形始辰

形始生遲時亥

遲時生制時午

制時生少出丑

少出生分積申

分積生爭南卯

爭南生期保戌

期保生物應巳

物應生質未子

質未生否巽未

否巽生形焉寅

形焉生惟汗酉

惟汗生依行辰

依行生包育未

包育生謙待未

謙待生未知寅

未知生白呂酉

白呂生南授辰

南授生分烏亥

分烏生南事午

按世之論律者皆以十二律為循環相生不知三分損益之數往而不返仲呂再生夾鐘止得八寸七分有奇不成夾鐘正聲京房吹其如此故仲呂再生別名執始轉生四十八律其三分損益不尽之筭或存或增夾仲呂上聲不成夾鐘京房之見則是矣至如特生四十八律則是不知變律之數止於此者出

打自始不可復加雖強加之而亦世所用也
况律學微妙其生數立法正在毫釐恍惚之
間今乃以不盡之等不容揆益遂取齊之戒
增之矧其畸贏弊病之積亦不待為法律矣
又依行在辰上生包育編打奏鐘三次乃是
馮九其奏鐘林鐘不族而旨姑洗每律統五
律蕤賓應鐘各統一律四律大呂夾鐘仲呂各
統無射各律統三律三五不同多寡不例其

與及生者鐘扣去五十百步之間耳意此房
至所信出于佳氏焦氏新氣計之所亦去四布
力以十部其推律而為亦合卦氣之數不知
數三在律中自吃不可增而亦卦其元可減
也何承天劉焯識房之病蓋以其二三終承
夫由焯皆故增亦鐘已下十一律之分使至
仲呂及生者鐘還以十七步七千一百四十
七三數如七則是惟為鐘一律成律他十一

律皆不應三分抽益之數其失入世打房矣
可謂日察批毫石不及其睫也

西麓堂琴統卷第三

歛雲嵐山人汪芝編輯

外篇

琴統曰世之琴調合律者曰五調

五音調也

慢角清

商慢宮蕤實餘皆不合律又曰弦有七而二弦為少音主調者惟五弦而十二律之變弦之所不用不能和准之可以各按一弦也故按徵調弦之法大呂大蕤同黃鍾姑洗同夾鍾蕤實林

鍾同仲呂南呂同羨則應鍾同年射夫人言
必見於有為然後其說可以取信於人余作琴
統雖極言琴律當備十二而猶未見之音律故
即十二律作調引名曰西麓堂與音玉譜以彰
其說之可信也但世傳五音調在律為仲呂附
仲呂者蕤賓林鍾則僅十二之三爾夫樂十二
律律各其五音琴所以統樂者也不應反五調
畧是必有人喜為仲呂曲者謂其在陽

盛氣而生律之足如而好之者又附和而競趨
焉是以仲呂五音調獨乃盛行于世自五音調
之盛也所以後人指為正調矣自正調之名
所以仲呂之本名浸：湮沒而不稱矣自仲呂
之名不稱所以慢角清商慢宮蕤賓之名亦不
正而以外調稱矣自正調外調有離立之名所
以推為正調者獨乃備五音為調按為外調者
僅以孤調存矣余故以四調之祇為外調者並

該為正調因加改訂並指為宮調仍如今五音
調法各製四音調以補足之合為二十五調又
參以洗存中管色品別之推廣十二律五音調
通為六十調衍之為六十約之為二十五其法
至矣美矣亙萬世而不可易矣外有二十四變
音在律因弓之而琴則以按弦得聲故不作調
余既以世俗五音調慢角調清商調慢宮調蕤
賓調蕤括十二律又攝黃鍾夾鍾仲呂夷則等

射五律之名以易俗名是因乃其要矣然慮世
人以用五遺七為疑今子立五調名使十二律
隱然該備於其中大義益精矣一曰正始調慢
角是也調該黃鍾大呂太簇三律其位北方
壬水辰時為冬春之交子為天正丑為地正寅
為人正三正正始於形之故曰正始二曰春
律調清商是也調該夾鍾姑洗二律其位東方
辰木巳時為春故曰春律三曰朱厭調五音調

是也調該仲呂蕤賓林鍾三律其位南方壬壬
火其時夏故曰朱明四曰顛沈調慢宮是也調
該夷山南呂二律本位西方壬壬金其時秋故
曰顛沈五曰拱乾調蕤賓是也調該與射應鍾
二律本位秋冬之交陽剝而陰極乾以剛健得
位於中陽不久而乃沒故曰拱乾五調之首應
五常正始首子子於行為水水於常而智者集
首卯於行為木於常為仁朱明首巳巳於

行為火火於常為禮頴沉首申申於行為金空
於常為義拱乾首成於行為土土於常為信
土生於申王於子成則否三後三陽象之中五
者皆自然之象也故曰以以或該三或該二也
以圖考之自是以知矣故曰自然自然之道玄
之又玄者也通是玄者可以作方可以質諸天
地鬼神而無疑可以參法聖賢而無愧人有弗
信弗病也操音君子宜闢一室列琴十二各以

律為名按十二月中氣更琴以管色合韻調弦

管色用合龍或只真琴五以五調為名各以所

估以合龍

候之律按月轉弦十二琴考以調就律也五琴

考以律就調也其揆一也如此製法以聲應律

律應節序一故一弄自然與天地合氣聲和以

乖戾消氣和以葦瑞臻耳可勿渚

五調各以首為主比肩為佐正始之主水其佐

土亦書華之主木其佐土朱明之主火其佐火

土顛沆之主金居佐金拱乾之主土居佐水正
始之宮為智之信商為智之義角為智之仁徵
為智之禮羽為智之智其義之宮為仁之信商
為仁之義角為仁之仁徵為仁之禮羽為仁之
智朱明之宮為禮之信商為禮之義角為禮之
仁徵為禮之禮羽為禮之智顛沆之宮為義之
信商為義之義角為義之仁徵為義之禮羽為
義之智拱乾之宮為信之信商為信之義角為

信之仁激為信之礼羽為信之智

琴統論律法玉譜立調名一體一用也體用為
正變體以正而有變之理寓用以變而有正之
理存因為圖十有二變圖一以明變通之妙

或曰琴五調足矣何以律為五調分五音五音

出於十二律然豈有五律之音乎蓋氏有云不

以六律不能正五音此之謂矣上古聖矣知是

道後世湮廢其傳焉發言於統字僅有之際雖

是以宮求亥宮以徵求亥宮其序順其類同是為二變之正位

琴統有中聲乃半法以圓徑之法言之圓之中即徑之半半即中也有異乎曰異也非圓徑之謂也中聲以泛聲定半法以按聲定蓋琴之中為七徽七徽之泛聲與數按聲皆同故取為中聲各絃之泛自為同者五皆以中聲皆有應合首尾均齊此乃徵之體七徽而下按聲疎七

徽而上按聲促又半引又促首尾不拘齊比近
律之體法聲通弦間之長而取聲浮指輕擊不
失教聲本體按聲抑截成聲不若教聲全體法
律之用心十三徽按聲之用引三十一節疊是
論之按法之異如此所以中聲非法不強不愛
也

琴統論黃鍾五音相生有協順之義此言散弦
之相得也教弦相得為協順按弦相得為應聲

信而易咲也也哉夫有言無證非法也有證無言非姦也余作琴統言也又作玉譜非證乎以
唐證言尚後奚疑

樂為七音琴尚五音以按弦求之非不備於七也
教弦惟其五音故以教弦為正弦亦非棄其二也
用之貴疏不貴水也世俗商調不用宮聲徒用變宮其失也
偏遂訛為慢角蓋十律五音隔八相生其變而不同考五之一耳如其一不

同出變乃他調世俗商調一音之訛卽為慢角
可不謹哉

世之悅於樂而無味於琴何也樂用七音
而二變與商宮徵聃用有曲操之韻故易於悅
耳琴以五音為主二變用之極少且罕與宮徵
聃用和其音曠雅方直所以異於樂而為正音
之至也琴統謂二變五九則十五節餘其他微
節亦有之而以為音在是也九與五節者乃

九徵七按為羽生十徵之按為相報生考父道也報考子道也故一卅四協以九徵按一應四為宮下生徵十徵按四應一為徵上報宮也四与二順以九徵按四應一為徵上生商一徵按二應四為商下報徵也二与五協則九徵按二應五為商下生羽十徵按五應二為羽上報商也五与三順以九徵按五應三為羽上生角十徵按三應五為角下報羽也五音相生既備以

角旁生變宮宮不法教弦而角乃宮遇宮亦
角非隔八之律方於變宮一位故角進半徵而
附乎宮按在八九徵之向宮退一徵而就乎角
按在十一徵蓋宮君道也考考也宮非角所以
生故謂之附角非宮所宜根故謂之就正拾調
以教一起宮其然在一餘調次第降位為宮其
然二隨之欲知宮之所在宜以所然求之
琴統曰少音考五音之配也夫五音之有少音

於十二律之弓清聲清聲所以居少音也五
音以虛實位於十二律而清聲且在十二律
之外以少音宜附於五音之後不可錯雜而上
五弦之間故清聲之位始自十三至十七性
大太夾姑五律以少音之位至文武之六七
弦以一二弦所通之五音考之蓋舜制五弦所
以居五音文武加二弦所以居少音今俗譜外
雜調錯亂舜五弦之法或以居少音或並弦疊

唐平七正音訛劇要故曰俗譜合律者五調餘皆不合律也

調弦之法以九徽十徽十一徽半徽四者取只何也以半法言之八而上十二而下皆有隔三並弦上下迭應乃都比之義而隔一隔二居其中只乃五音生根附然之義矧隔三雖於跨指並弦難於分指故隔一隔二乃用指之中也然只何以半法為限半為七徽其應隔四豈為少

音不按而應謂之自然自然所以為應之極也
極以必亥變以亥矣故自七徽而上應在半中
之半其法愈狹故曰異也異以限之

製曲易立調難製曲依調取聲人之通能也故
易未始有調而立調非知律不能也故雖二十
五調吾所作者十有七古所存者八調而已其
間五音调商徵顛倒角以寄附而失位合律者
惟宮羽而已八調者聲率多不正因加刪改俾

一一歸語正大抵換調平純不與奇詭務在守
律束音而已

凡音調開指考有前後段前以主聲倡之後以
主聲收之謂之弓首有尾倡而主聲以音調
無從紀收而主聲以音調無歸宿故以是倡
之亦以是收之使脈絡相應而主聲特也觀舊
譜絃洞南指或徑近時琴師刪改向有洞首不
立主聲僅以主聲歸調而已未免主聲少實聲

多容勝主出調尾主聲孤立而脈絡不貫矣余
所訂撰者首尾皆以主聲處之蓋一調五音迭
為主容各音乃自為主善製曲者苟能體認曲
澤區別主容使主常勝容不至侵犯他調駁氣
音聲形為善矣

予編五音六律六呂調曲因已定律能慮其款
簡短後人難於體認不便製曲故又作此為不
便韻意於法度準繩之中有數暢悠揚之妙以

以各音之自不餘用不在生奇而雜揉逞巧以
相方也故教聲多則類瑩候按聲多則類小阮
教按向出清以法聲謂之中道余觀一俗曲操
更易不常變朴為澆求異於人比街鬻之術也
空卷心適性之為哉

五聲正變

宮宏盛而玄圉而重商簡易而通方而踈角幽
約而潔長而遂徵剛蕪而文洪而密羽纒凝而

脩細而輕自宮入徵為太簇入角為宮入羽為
黃鍾入商為泉吟自商入宮為慢商自角入宮
為碧玉入羽為慢角自徵入商為羲和入角為
午謀入羽為蕤賓自羽入角為楚商入商為清
商

夫五聲之變進則乘其所勝退則召其所稟
不能則復有餘以相和所生而亦兼所勝以
必然之理也夫宮慢以入徵商慢以入宮角

慢以入羽皆召所稟而相之大蕤引角召羽而不能乃復相激也泉吟又引之只下相於商乃不入激而入商也宮慢而入激矣黃鍾進羽而乘之宮又召激而不變乃宮得助復兼羽也又進少商以金又得應義和乃自激而入商也以少宮半入於激復引角而大宮不應故不為宮而自激入角為角媒也羽進而交激角進而交宮皆乘其所勝故緊五

則羽變徵為蕤賓緊三則角變宮為清宮也
碧玉又進商以乘之角遷為徵羽又進而乘
之徵併而生宮羽復相角不為角入宮也商
進變角羽又相角而商和羽故不為商而自
羽入角為淒涼少商又進乃得其應而復為
清商也蓋聲之不得不能初莫出乎五音之
變而乃其和者宜乎曲乘而入者宜乎操也
此則可得而言矣學琴者大要不可不暇考

正交之聲而尤不可失曲操之意若馮驩
雉朝飛皆羽及五絳而不可雜以他調亦是
達之者尚有辨焉

節奏要訣

凡琴操各有核如宮商角徵羽五調不特絃但
宮調以和而且平商調則清亮而韻短激角二
調則緩而頗有傷嘆之意羽調以聲怒皆得其
體其餘外調聲韻雖巧其操弄漸有鄭衛之聲

所謂紅紫亂朱者是也

凡彈品則全與調不同要起伏快令人彈調
子性以如操弄不知節奏故也

凡彈琴如唱慢曲嘗打拍前取氣拍後打搗彈
調者要一句先兩句慢候作數聲少息留一聲
接後句謂之雙起單殺係如彈操每一句以一
字題紙下為聲少息留兩聲相接後句與調子
相反學者若能曉此出品調曲自能分別也

凡樂部之曲郊衛之聲家琴操更而為之學也
可先究其曲調知其今曲之有慢二急三慢四
急七氣慢曲則其亨款徹曳正是琴之節奏吟
猱綽抑并拍前取氣南裏偷聲大曲之中有顛
前入後破歇拍之類正與大操弄節奏相侶學
琴者識曲之調既即能彈品會唱慢曲即能彈
調子唱得曲破即會彈操弄加以指法則古人
用意處即在目前也然不必多學但少彈一品

一調一操以僕之所編法以精專之一法與萬法皆同也默而參之達其玄之又玄之妙必以僕所言為當耳

凡琴操調子有起奏伏之意或在一句或在數句或在一段或在一曲此乃古人憂憤躁戚逼扶而至於此

凡節奏或是一字相應或是兩句或是兩段前後不可同高以下應狂以重應長以短應遲

以速應此乃韓退之於琴詩云睨兒女語思
怨相尔汝忽然交杆昂勇士赴敵場又云喧啾
百鳥群忽見孤鳳凰真乃趣也候今用蠲再有
蠲又得用疊蠲或雙蠲以至連蠲此自少而至
多亦自多而至少考此節奏之妙用也

海大師有云急若繁星不氣緩和流水不絕
考蓋琴操中一句收於重先收後句起於聲
却番前句末後之聲相接湏是密實放疎以

處令密取聲韻意不可令為頂雷一二分聲
韻取不為聲便作後句謂之意有餘也考要
取回音候此深得古人意旨嘗見寫草書沃
密點畫布中下相接其類可推也

凡對按揭起打摘亦有節奏正是密處疎：處
密之意似令用打摘不可相連須分作兩聲蓋
密處要疎捺挑勾踢同上字隨前向下字隨後
句用之

凡六十打三名十一對按搯起先打三少息
却將搯起七聲先揉方搯以接後句敲挑五
相接如一聲此疎處令密也若是打搯按對
搯起挑五先打少息却將搯搯起挑五合作
一聲蓋挑五是後句聲也

凡吟揉引皆候彈了將餘聲取之不可錯氣學
者往往不會使吟又不候彈了便用指於弦上
來往磨齒聲以為奇特遂失節奏

凡引上頭是操了方引上若引下只下了自有
操矣凡前聲使吟或操後聲不可使恐重疊引
掉等聲亦同凡彈操弄先定神思不可強想使
輕重高下一曲之內添減皆在我不在彼並指
所按自然得趣

海太師云如浮雲之在太虛因風舒捲萬態
千狀不失自然之趣

韓退之去浮雲柳絮之根蒂天地濶遠隨飛

賜到這箇田地方有古人意也

凡操弄之作各有所以因近時學者往往彈如十
曲其聲一般全無分別且如仲呂林鍾雖五音
調法相同而素實不同也如離騷者為吊屈原
而作昭君怨者想像出塞之時其聲繁氣重疊
變多真騷人之聲也高山流水深乃林泉之真
此古人吟操之本意也

凡引上不可絲毫過度若引下抑下注下却

不妨盖有後聲相接所謂躋攀分寸不可上
失勢一落千丈強是也

凡調弦先看大槩聲之高下取一條為主能後
次第調之太急則易斷太緩則無聲不急不緩
其聲則得中近時學者掛弦太急好聲高者謂
絃法却取聲不得去未往之韻此便是樂器之
中鄰衛之聲也

凡云節者節其繁氣而急促奏者奏其緩慢

而失度之弊使其吟猱有度起伏合節一曲之中想古人用意處抑揚高下而取與之此節奏之要也

凡琴操雖有段拍每一段一拍中或三五句自成一小段起頓一句少息方彈如句番兩聲急以後段頓相接却少息從頓至尾一般節奏自然緩慢成曲近時彈者不知此理全似羯鼓不知若安良可笑也殊失海大師所謂急不繁星

不覺緩如流水不絕之意此琴聲之大病也

凡下指充落指在弦上方用力不可自空中下指又不可彈出只得寄指在次弦上

凡按則入木彈則弦絕左手重按右手輕彈之
左手輕按也凡右手重彈之輕彈乃向五六徽

向重彈出近岳下摘則有龜行鶴舞之勢也

凡彈琴大聲不烈小聲不減真好之音如情思
之佳指吟鎖之韻氣玉碎之在字辨憂擊之

狂重審感仰之虞徐寧以意廢律以律廢
意

樂書記

琴操曰伏羲作琴世本曰神農作琴樂記曰舜
作五絃之琴以歌南風明堂位曰大琴大瑟中
琴小瑟四代之樂器也樂書曰琴長八尺一寸
正度也廣雅曰琴者三尺六寸六分象三百六
十有五曰絃象五行大絃為君寬和而溫小絃

為臣清廉不亂文王武王加二絃以合君臣之
恩通典謂伏羲作琴以脩身理性白虎通曰琴
禁也禁止於雅以正人心也通典自宋朝高宗
中興易以于盾之制示不忘武備也然而今之
琴考其高宗之制歟以中興小曆故小雅曰大
琴謂之離二十七絃齊威曰辨鐘楚莊曰鏡梁
相如曰保倚伯喈焦尾通典王文中鼓琴有鈞
考曰美哉琴心也傷而和怨而靜在山澤而有

廊廟之志子騷歌南風而釣考曰道能利生民

功足濟天下其有虞氏之心乎不亦舜自鼓也

聲存而操變矣後漢蔡邕益琴為九弦

崔豹古今注

宋朝太宗亦益琴為九弦曰君臣文武禮樂正

民心命宋文濟取琴中七弦持之而已長編琴

之為器古堂上樂也堂上之樂有玉聲有琴有

瑟而堂下之樂有祝敔鼗鼓晉鼓鑄鍾特鍾編

鍾編磬笙竽塤箎簫篴篪管牘雅是為雅樂之

器今皆不用故時俗寡得而聞維琴笙篳篥筚篥形制僅存而笙與篳篥又流於胡邦惟琴得用於士君子蓋古之士常自御琴而不專於樂之事故其傳積久而用特隆然時安樂隳殊失其法太古之琴七尺有二寸而一弦後世聖人裁為八尺六寸而虞舜益之以五弦至周武王復增安宮安徵而為七其臣弦寓名黃鍾而推當於宮次太簇商次姑洗角次蕤賓安徵次林鍾正

激次南呂羽而最後為應鍾爰宮三分其弦之
長以備上中下三十六律之聲摠而計之得二
百五十二聲當其用於均操抑援之次而律呂
旋相之不同亦皆率是七聲以為法而不可強
依於一律以為律而不可說今之為琴一切異
古長及尋仞短隱肘袂而乍定數驟易二弦使
叶中和呂而為高角去其爰宮爰激而增少宮
少商或一操而爰用衆律或一引而涉歷於數

徵其度曲之制流聲之不依亦徒煩手搖音
播美而已吳儀琴堂序見延平志

琴經須知

下指不欲粗暴只聲不真全沒不欲弱則聲
不渾實惟貴沉實詳緩散聲清圓也吟臈抑按
欲存味而勻適勻打挑剔欲有力而不滯遲速
起沒欲有節而不氣單出為聲雖比為音勻打
挑抹聲於弦吟臈抑引聲於木材只美韻而指

潤絃聲散而亦聲在也琴有散聲者不得增其
岳：大高另取手狠辛而指不自在絃外散者
不得增龍齶增以徽外難取聲而容一指後容
一紙此古今之法不可易也

西麓堂琴統卷第三